

启迪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17]13475 号

启迪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启迪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迪古汉”）《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

一、管理层的责任

启迪古汉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的要求编制《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启迪古汉管理层编制的《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信息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启迪古汉管理层编制的截至 2017 年 5 月 22 日止的《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反映了启迪古汉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启迪古汉为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启迪古汉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中国·北京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三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宇科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敦

启迪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 专项说明

(除另有注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万元为货币单位)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相关指引的规定, 启迪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启迪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87号”核准, 公司获准向启迪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衡阳弘湘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嘉实元安股票专项型养老金产品、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嘉实基金-工商银行-元寿一号资产管理计划、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嘉实基金-工商银行-元寿二号资产管理计划、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嘉实基金元寿三号资产管理计划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14万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7.76元, 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86,646,400.00元。

2017年5月2日, 主承销商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在扣除承销费用和保荐费用人民币6,800,000.00元后将余额人民币279,846,400.00元汇入公司账户内: 其中在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高新支行83280312000002862开立的募集资金账户140,000,000.00元、在广发银行衡阳华新支行9550880202818800115开立的募集资金账户139,846,400.00元。扣减发生的律师费、审计及验资费等费用合计1,150,000.00元, 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78,696,400.00元。

上述募集资金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05月03日出具的天职业字[2017]12468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公司在银行开设了专户存储上述募集资金。

二、招股说明书对募集资金投向的承诺情况

根据《启迪古汉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第三次修订稿)》, 公司拟将本

次非公开发行募集的资金投资于以下项目，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募投项目实施单位	募投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1	启迪古汉集团衡阳 中药有限公司	年产 4 亿支古汉养生精口服液技改工程项目	10,000.00
2	启迪古汉集团衡阳 中药有限公司	年产 4 亿支古汉养生精口服液技改配套工程项目	8,180.93
3	启迪古汉集团衡阳 中药有限公司	固体制剂生产线技改项目	6,784.00
4	启迪古汉集团衡阳 中药有限公司	中药饮片生产线技改项目	3,699.71
	合计		<u>28,664.64</u>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若已使用银行借款或自有资金进行了部分相关项目的投资运作，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将用于置换相关银行贷款或已投入自有资金。如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拟投入资金总额，不足部分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为保证上述项目进度，及时把握市场机遇，公司决定以自筹资金对以上项目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对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有资金进行置换。

三、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从2015年10月9日至2017年5月22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3,045.6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已预先投入资金
1	年产4亿支古汉养生精口服液技改工程项目	3,006.28
2	年产4亿支古汉养生精口服液技改配套工程项目	
3	固体制剂生产线技改项目	35.32
4	中药饮片生产线技改项目	4.04
	合计	<u>3,045.64</u>

（二）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按列支项目情况表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列支项目名称	已预先投入资金
一	A 年产 4 亿支古汉养生精口服液技改工程项目		
1		建筑工程	1,446.54
2		设备购置	915.80
3		安装工程	643.94
4		其他费用	
		小计	<u>3,006.28</u>
二	B 固体制剂生产线技改项目		
1		建筑工程	35.32
2		设备购置	
3		安装工程	
4		其他费用	
		小计	<u>35.32</u>
三	C 中药饮片生产线技改项目		
1		建筑工程	4.04
2		设备购置	
3		安装工程	
4		其他费用	
		小计	<u>4.04</u>
		合计	<u>3,045.64</u>

四、置换募投资金的实施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公司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资金情况如下：

置换对比情况表

序号	列支项目名称	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金额	本次置换金额
1	年产4亿支古汉养生精口服液技改工程项目	3,006.28	3,006.28
2	年产4亿支古汉养生精口服液技改配套工程项目		
3	固体制剂生产线技改项目	35.32	35.32
4	中药饮片生产线技改项目	4.04	4.04

合计

3,045.64

3,045.64

启迪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法定代表人：王书贵

财务总监：袁瑞芝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三日